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通知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于2024年8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于2024年8月20日如期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钱文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内容与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相符。具体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内容。

该议案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0日